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天府文旅，股票代码：000558）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2025 年 7 月 30 日、7 月 31 日、8 月 1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且未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问询及核查，公司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六）经问询及核查，公司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七）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公正、公开的信息披露原则的其他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

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披露《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目前编制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信息未向除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一日